

#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浙商银行为易方达纳斯达克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人民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商银行”）签署的销售协议，本公司自2017年5月18日起增加浙商银行为易方达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人民币基金份额（基金代码：161130）的销售机构。

特别提示：2017年5月2日至2017年6月16日为本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的认购期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## 1. 浙商银行

注册地址：浙江杭州庆春路288号

办公地址：浙江杭州庆春路288号

法定代表人：沈仁康

联系人：王盈虚

电话：0571-88267825

传真：0571-87659954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27

公司网站：[www.czbank.com](http://www.czbank.com)

## 2.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1-8088

网址：[www.efunds.com.cn](http://www.efunds.com.cn)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年5月18日

